

证券代码：603937

证券简称：丽岛新材

公告编号：2020-012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  
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丽岛新材”）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续聘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均为一年。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事务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 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 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2) 承办本业务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

分支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成立日期	2013 年 9 月 12 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NO. 504597，分所编号 330000013201）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常武南路 588 号 B 幢一单元 17 楼		

2.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4 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606 人
	从业人员		5,603 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216 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近一年变动情况	新注册 355 人，转入 98 人，转出 255 人		

3. 业务规模

上年度业务收入	22 亿元	上年末净资产	2.7 亿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含 A、B 股）年报审计情况	年报家数	403 家	
	年报收费总额	4.6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采矿业等
	资产均值	约 103 亿元

####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状况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金额	1 亿元以上	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以上	

####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2 次	3 次	5 次
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无	无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 人员信息

项目组 成员	姓名	执业资 质	从业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从 事过 证券服 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陈长元	注册会计师	1994年7月起从事审计相关工作；2013年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相关工作	无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是
质量控制复核人	沈培强	注册会计师	2001年7月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工作从事审计工作。	无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是
本期签字会计师	陈长元	注册会计师	1994年7月起从事审计相关工作；2013年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相关工作	无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是
	陈振伟	注册会计师	1997年参加工作，2013年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相关工作。	无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是

##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 （三）审计收费

2019年度，财务审计费用50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10万元（含税），合计人民币60万元（含税），系按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

审计服务的性质、风险大小、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将依据年度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因素由双方协商决定。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及内控审计费用价格与 2018 年度相同。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认真审阅了相关议案和资料的基础上，发表审查意见：经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在执行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中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恪尽职守，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续聘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要。在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过程中，该事务所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约定的服务内容，顺利完成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该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